

我們可以完全嗎（上集）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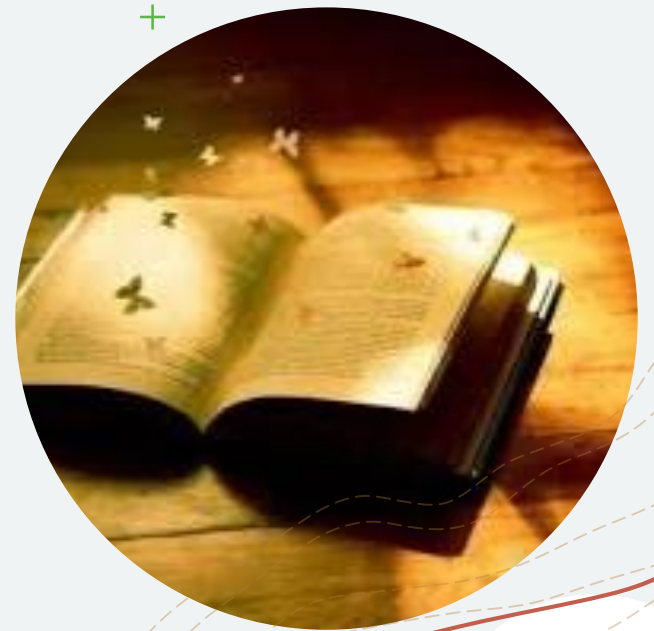
太 5:48

申 18:13

7.30.2022

禮拜六

講員：吳光謀牧師



严重的錯誤！

- + 今日在一般中外教會中，普遍有著一個非常嚴重的錯誤，就是很多傳道人、牧師在講台上都大聲疾呼：“我們是不可能完全的！” 英文是：“We cannot be perfect, can we ?”
- + 這樣的說法真的害人不淺，令到大部分的信徒都以為，既然不可以完全，所以犯罪是無可避免的！於是**大罪不會**公然去犯，但是**小罪卻不斷**的去做。



犯罪作惡的“基督徒” 信念的偏差



- + 这些大罪不犯，小罪不断的“基督徒”充斥在教會中；又加上現今大部分的講道信息都是偏重於神的慈愛、憐憫、恩典、赦免、就是，神永遠愛你，不離不棄，祂愛你到發燒，無論你如何敗壞都無問題，只要你講一聲，“我悔改了”。其實悔而不改，根本沒有處理罪惡。
- + 還被魔鬼迷惑以為自己死了就直登天堂。這等無知的“基督徒”在教會多的是！！

神僕之天職、使命：傳講平衡的真理

- + 作為神的僕人，我們必須傳講**平衡的真理**，就是：
- + 神是**慈愛**，也是**公義**；
- + 神為義人預備**天堂**，也為惡人預備了**地獄**；
- + 既有**永生**，也有**永死**；
- + 既有永恆的**賞賜**，也必有永恆的**刑罰**。
- + 真神**不僅慈愛**，而且是**絕對公義**：必是賞善罰惡。



信徒的無知

+ 今日絕大部分的信徒不知罪惡的嚴重性，也不知人心如此的敗壞，又不明白魔鬼背後的黑暗勢力。最主要的原因就是講台上很少宣講神的公義，罪惡如何敗壞人與神的關係、人與人的關係及人與自己的關係。。。。

“神不信靠祂的眾聖者；在祂眼前，天也不潔淨，何況那污穢可憎、喝罪孽如水的世人呢！” 伯15:15-16

“他們所懷的是**毒害**，所生的是**罪孽**；心裡所預備的是**詭詐**”
伯15:35

魔鬼的謊言

- + 魔鬼迷惑人、欺騙人說：人不可能完全。
- + 牠如何對人說呢？就是通過不同的人，這些人就是牧師、傳道人、宣教士、及基督徒，他們常常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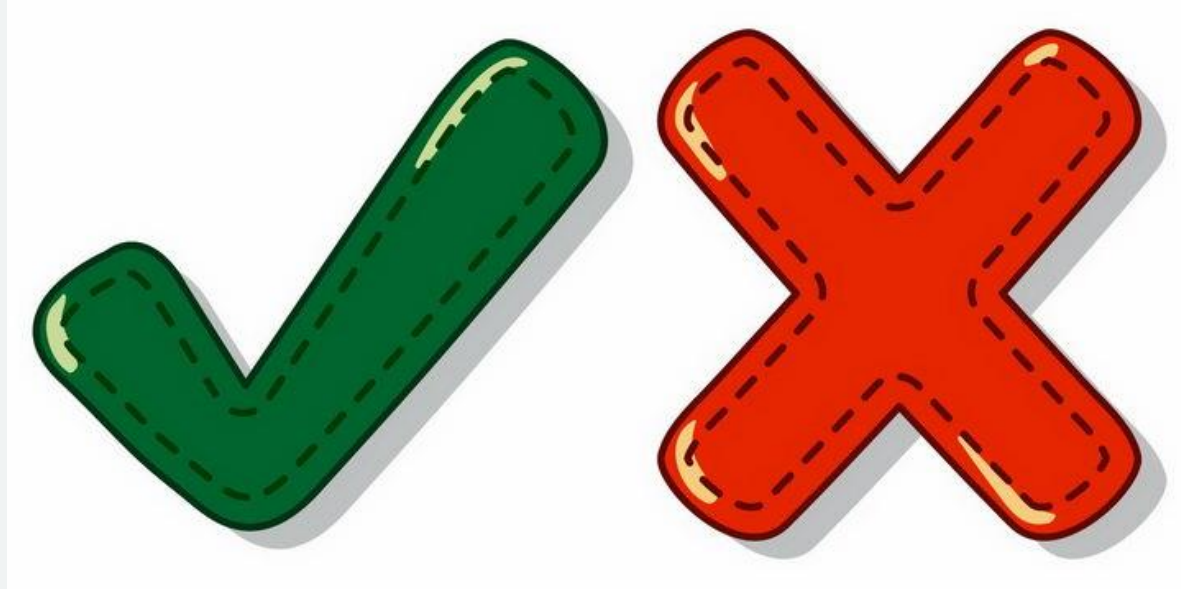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不能完全！

We can't be perfect, can we?



耶穌的真理

+但主耶穌卻在【太5:48】“所以，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”。究竟哪個對呢???



筆者的經歷

- + 筆者初信時常讀聖經看到以上這句經文，馬上覺得“無可能！”無人可以與天父一樣完全吧！所以我過去的**偏見、成見、錯誤的觀念**就勝過聖經的真理，覺得這句聖經不是對我說的。以後一直沒有聽過任何講台的信息說基督徒可以完全！！



被真理更新

New Mindset



New Results

+ 一直到筆者在每天的靈修讀經時，常常讀到聖經要求我們要完全。於是下決心，好好研究這個主題，經過一番細心考查之後（但12:4），筆者得出一個結論，我們不單可以完全，還可以永不犯罪，也可以永不失腳！

“但以理啊，你要隱藏這話，封閉這書，直到末時。必有多人來往奔跑（或譯：切心研究），知識就必增長。”

但12:4

實際行動

+ 我馬上將這個真理在神學院**教導**，在教會的主日學及主日崇拜中**證道**，也在不同教會的聚會及冬、夏令會等公開**辯道**，盼望每一個信徒都能明白這個真理，又可以做到完全，

此乃筆者的禱願！



聖經中文的完全

+ 中文聖經最少有75節提到“完全”，
但有時都翻譯成：
“誠實”、“正直”、“全備”等。



聖經英文的完全 (Perfect)

+ 而英文聖經 (KJV即英王欽定本) 則有128節，分析如下：

+ 1.	Perfect	現在式或形容詞的 完全 有99節	99
+ 2.	Perfected	過去式的 完全 有8節	8
+ 3.	Perfecting	完成式或動名詞的 完全 有2節	2
+ 4.	Perfection	完全 的名詞有11節	11
+ 5.	Perfectly	完全 的副詞有7節	7
+ 6.	Perfectness	完全 另一種名詞有一節	1

128

有128節！！

+ 總共在聖經中出現“完全”有**128節**之多。當筆者研究完這些經文後，讓我先給大家對“**完全**”有一般的了解，然後從聖經中找找**有沒有完全的人、如何做完全人及完全的要求**是什麼呢.....



一般人的誤解

+ 一般人對“完全”的錯誤觀念：
以為一個人從頭到尾、從始至終都是完美無瑕，無罪無錯、這就是完全！其實這個想法是錯誤的！



完全的真正定義

+ **完全 perfect** 的定義如下：

“在人生某一段時間內，你應該有的要有，你應該做得做了，這就是完全！

還有，應該的意思是你的本份，沒有額外要求。



CORRECT

舉例



- + 讓我先舉一些例子使你更容易明白，然後再從聖經的真理中給你確實的印證，使你知道“**完全**”是我們每一個信徒必須要做到的！
- + 例子一：當一位母親懷孕，嬰孩在母腹中十個月，他應該有的就是要有四肢五官、五臟六腑，眼、耳、口、鼻、心、肝、脾、肺、腎...十隻手指頭、十隻腳指頭等；此外他應該做的就是發育正常、到十個月後生下來時，當醫生把嬰孩交給父母，父母看到後樣樣齊備，應該有的有了，應該做的做了。**這就叫完全**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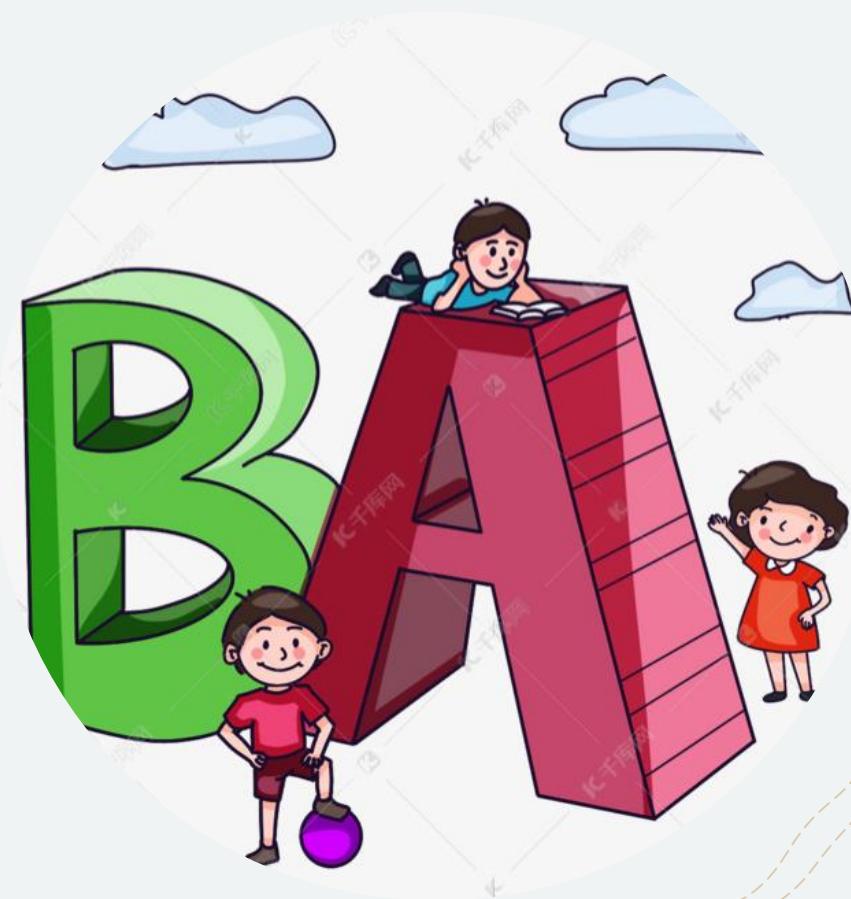
例子二

+ 當嬰孩長大到一歲時，按一般情況，七個月會爬，八個月會坐，(中國人說，七爬八坐) 大概一歲會走路。如果這個嬰孩一歲的時候就做到以上所述的活動，就叫**完全**了！假如這個嬰孩到兩三歲都不能做這些動作，當然就是不完全了！



例子三

+再進一步，當一個小孩子進幼兒園時，他學會了數 1,2,3，或寫 A,B,C. 他就是**完全**了，我們不會要求他在數學上做微積分、或在英文上大寫文章...



例子四

- + 作為一個牧師，當我為一男一女證婚後，我會鼓勵、勸勉他倆**好好當丈夫妻子**；我不會在他們一結婚後就要求好好當父親、母親，因為還未到這個階段呢！



再進一步

+ 所以總括來說，如果你要買一套房子，所謂“**應有盡有**”，就是應該有的要有，應該做的做了；房子應該有窗、有門，有浴室、有廚房、有客廳..... 但如果有廚房、卻沒有爐頭，這就不完全了！應該有的都有了，這就叫**完全**！！



思想更新

+ 耶穌說：“所以，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”

太5:48

+ 當筆者初信時讀了這句聖經，馬上覺得不可思議！我怎麼可能完全呢？而且還要好像和天父一樣完全！簡直天荒夜談！！因為當我被錯誤的觀念、世俗的思想影響，人人都說不可能，我就被這些成見，偏見阻礙了我接受聖經的真理。

被迷惑捆綁多年，終得釋放！

+ 直到我花時間去查考整本聖經對『完全』這個真理後，我就馬上放下我的成見、偏見、錯誤的觀念，去接受聖經對我說：

我必須要完全！



付諸行動

+ 我不單要自己相信、深信，還要去講解、去教導，去辯道，讓所有主內的基督徒都要

打破這些錯誤的思想觀念！



“像天父完全一樣”的意思

- + 讓我再解釋：何謂好像“天父完全一樣”？
- + 因為天父花六日時間去創作世界，每一天都是按部就班的去創造，
第一天將光暗分開；
第二天將天空大地隔開……
當做好了這一切，到第六天才將人放在伊甸園內。
- + 換句話，神絕不會在第三天或第四天，或在其他日子就創造人。
所以在某一個階段中，應該做的是做了，應該有的要有，
這個就叫作“完全”！

現在讓我們從聖經中了解一下有關
“完全”的真理：



1. 有“完全人”嗎？

聖經中有“完全人”嗎？當然有！如果有信徒以為沒有完全人，就大錯特錯了，因為神可以叫這些**完全人**出來定我們的罪了。

“挪亞的後代記在下面。挪亞是個義人，在當時的世代是個**完全人**。挪亞與神同行。” 創6:9

解釋

+ 挪亞是個**義人**（ Just man是個公義的人），
又是**完全人**（ perfect man），所以挪亞在
洪水的時代就定了那世代人的罪！



“挪亞因著信，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，動了敬畏的心，預備了一隻方舟，使他全家得救。**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**，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。”來11:7

另一個“完全人”是約伯

+ 還有另一個完全人：約伯！在約伯記中提了三次：

“烏斯地有一個人名叫約伯；那人**完全 (perfect)**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。”伯1:1

“耶和華問撒但說：「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？地上再沒有人像他**完全 (perfect)**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。」”1:8

“耶和華問撒但說：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？地上再沒有人像他**完全 (perfect)**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。你雖激動我攻擊他，無故地毀滅他，他仍然持守他的純正。”2:3

更要小心謹慎

- + 約伯是完全、正直 (perfect and upright) ，但約伯這完全人、正直人也難免遇到撒旦的攻擊逼迫！
我們更要小心謹慎！



2. 神要求我們作完全人

+ 神要求祂的兒女每刻在祂面前**作完全人**：

“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，對他說：我是全能的神。你當在我面前**作完全人**，”
創17:1





“你要在耶和華—你的神面前**作完全人**。”申18:13

提醒所有人

- + 神不單要求亞伯拉罕**作完全人**。這個命令也是給神所有的兒女；凡自稱是基督徒，都不能推卻，或拒不聽從，不然就影響他們的救恩！神的命令若果不守，必自害其命、自食其果！



3. 一個基督徒可以知道自己是‘完全人’嗎？

+ 請聽大衛王以下的見證：

“祂的一切典章常在我面前；祂的律例，我也未曾離棄。我在祂面前作了**完全人**；我也保守自己遠離我的罪孽。” **撒下22:23-24**



大衛可以定我們的罪

“祂的一切典章常在我面前；祂的律例我也未曾丟棄。
我在祂面前作了**完全人**；我也保守自己遠離我的罪孽。” **詩18:22-23**

- + 大衛在撒下及詩篇兩次清楚的見證，他可以守住神的一切典章，也沒有離棄祂的律例。如果大衛可以做到，我們做不到，他就可以定了我們的罪！

4. 另一個例證：希西家王

- + 希西家王正是另一個例證。他清楚知道自己在神面前有**完全的心** (a perfect heart), 按真理行事。

“耶和華啊，求祢記念我在祢面前怎樣存**完全的心**，按誠實（即真理，truth）行事，又做祢眼中所看為善的。希西家就痛哭了。” 王下20:3

- + 所以無論是大衛王或希西家王，他們就可以見證自己是完全的，我們必須效法！

5. 求神賜下完全的心

+ 我們可以在神面前求，求神賜我們完全的心，才有機會達到完全！
大衛為自己及他的兒子所羅門也如此祈求。

“又求 祢 賜我兒子所羅門 **誠實的心**（即完全的心，a **perfect heart**），遵守 祢 的命令、法度、律例，成就這一切的事，用我所預備的建造殿宇。”代上29:19

“願我的心在祢的律例上 **完全**，使我不致蒙羞。”

詩119:80 (此乃大衛在神面前的禱告)！

讓我們向神求吧

+ 完全的心是要藉禱告獲得的。大衛求神賜他兒子所羅門有完全的心，因為他自己很久之前，也是如此禱告：**願我的心在祢的律例上完全**。但願我們所有弟兄姐妹，凡盼望得到這福分的人，都效法大衛。



6. 神一直尋著向祂存**完全的心**的人

+ 向神心存完全的人有什麼福分呢？必蒙**神的大福**，也能經歷**祂的幫助**！

“古實人、路比人的軍隊不是甚大麼？戰車馬兵不是極多麼？只因你仰賴耶和華，祂便將他們交在你手裡。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，要顯大能幫助向祂**心存誠實**（完全的心）的人。”代下16:8-9

願我們有**完全的心**：

+ 神的眼目遍查全地，祂是希望找到有向祂存**完全的心**的人，然後向他施展大能幫助他！



7. 神應許會恩待完全人

神應許說：完全的人，祂會以完全待他。

“我在祂面前作了**完全人**；我也保守自己遠離我的罪孽。”詩18:23

“慈愛的人，祢以慈愛待他；**完全的人**，祢以**完全**待他。”詩18:25

“至於神，祂的道是**完全**的；耶和華的話是煉淨的。凡投靠祂的，
祂便作他們的盾牌。”詩18:30

“惟有那以力量束我的腰、使我行為**完全**的，祂是神。”詩18:32

祂是完全所以渴望與我們共享**完全**

- + 聖經說，祂的道是**完全**的，神所做的一切，祂本身的一切，都是盡善盡美的；無論在天上，在地上，從至偉大的事，到最微小的事，神都是**無限的完全**！
- + 「那使我行為**完全**的，祂是神」這是神的**完全**中最優美的部分，祂沒有**獨享完全**，祂也願意與得救的基督**共享完全**，祂可以使我們**思想完全**，**意念完全**、**行為也完全**，因為祂是神。

新舊約都是同樣的要求

+ 舊約的耶和華要求祂的百姓**完全**

“你要在耶和華—你的神面前作**完全人**”。申18:13

+ 新約的主耶穌同樣要求祂的兒女**完全**

“所以，你們要**完全**，像你們的**天父完全**一樣”。太5:48

+ 神在全本聖經都對祂的子民百姓同樣的要求，**要完全**！

解釋



explain

+ “**要完全**，像你們的天父**完全**一樣”，因為孩子承受了從父而來的生命，所以神的孩子們（基督徒）有份於神的性情、有神的生命、有聖靈，又有愛（真愛）在我們裡面，因此這個吩咐是**合情的**，是**合理的**，**也可以做到的**，正如我在開頭所提過的！



禱告

+